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程學院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細則

109年05月14日108學年度第3次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9年06月16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

110年5月12日109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會議通過

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訂定工程學院「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」(以下稱本學程)設置細則。
- 二、本學程設立目標，在於透過創新敏捷的人才培育模式，鼓勵非資通訊系所學生修習系列課程並參與配套活動，使其具備以數位科技解決領域專業問題的核心能力，並能與資訊及不同專長領域的人溝通合作，應用數位科技來解決產業實際問題，以擴增培育具備資通訊數位能力的跨領域人才，滿足未來我國產業數位轉型人力需求。
- 三、本學程由院課程委員會統籌學程相關事宜。
- 四、學程招收對象：凡本校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- 五、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應至少二分之一學分(含)不屬於學生主系、輔系必修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。惟學院委託教學單位開課之課程項目不在此限。
- 六、課程規劃與最低修讀總學分：應至少 8 學分，其中包括學程必修課程 2 學分，選修課程 6 學分，本學程課程規劃詳如下表所示：

表一、工程學院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課程表

備註	課程名稱	必/選修	學分	時數	開課系所	可抵免學分之課程
基礎課程	計算機程式	必修	2	3	工院各系	
核心課程	數位資訊處理*	選修	3	3	設計系	
	數位控制系統*	選修	3	3	設計系	
	數位訊號處理與實務	選修	3	3	飛機系	
	機器人工程	選修	3	3	自動化系	
	自動化設備程式設計實務	選修	3	3	動機系	
進階課程	物聯網	選修	3	3	設計系	
	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	選修	3	3	自動化系	
	遠端監控*	選修	3	3	設計系	
	人工智慧	選修	3	3	動機系 機電輔系	
暑期開設	VR 實務	選修	1	3	自動化系 資工系	
	機器學習與大數據	選修	1	3	自動化系 資管系	
	控制器應用實務	選修	1	3	自動化系	
	精實管理	選修	1	3	自動化系 工管系	
	自働化技術實務(一)	選修	1	3	自動化系 資工系	
	自働化技術實務(二)	選修	1	3	自動化系 資管系	

					工管系	
	智慧創新自働化整合專題製作(一)	選修	2	2	自動化系 資工系 資管系 工管系	
	智慧創新自働化整合專題製作(二)	選修	2	2	自動化系 資工系 資管系 工管系	

- 七、學生修習科目名稱與本學程課程表所列科目相近者，由各系認可後，該學分予以承認。
- 八、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，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，所修讀本學程課程之學分，併入各系規定之畢業最低總學分數之內，並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上限；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所規劃之必選修課程，其學分得計入所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。
- 九、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，加退選時程與每科修課人數，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辦理。
- 十、學生經核准修讀本學程，並修畢本細則第五條規定之課程與學分且成績合格者，經本學程召集人審查通過後，由本學程中心向學校申請發給「工程學院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修讀證明書」。
- 十一、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十二、本細則經本院課程委員會議、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，並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